

四川省人民政府
关于任免潘奇峰等职务的通知

川府函〔2024〕242号

各市(州)人民政府,省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,有关单位:

四川省人民政府决定:

任命:

潘奇峰为四川省戒毒管理局局长。

免去:

王宏伟的四川省公安厅刑事侦查总队(刑事侦查局)总队长
(局长)职务;

安家爱的四川省戒毒管理局局长职务;

张泽钧的成都师范学院院长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四川省人民政府

2024年9月24日